# 最新合资公司协议（模板16篇）

作者：独自思考 更新时间：2023-12-21

*公司需要不断地适应市场变化和发展趋势，以保持竞争优势和持续改进。小编为大家收集了一些供应链管理的案例，希望对大家有所启发。合资公司的协议书甲方：乙方：以上甲、乙双方(以下简称“甲方、乙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甲、乙双方经友好协*

公司需要不断地适应市场变化和发展趋势，以保持竞争优势和持续改进。小编为大家收集了一些供应链管理的案例，希望对大家有所启发。

**合资公司的协议书**

甲方：

乙方：

以上甲、乙双方(以下简称“甲方、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等价有偿、共同发展”的原则，就甲、乙双方合作投资开发项目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1、甲、乙双方同意，以双方合作成立的\_\_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项目投资主体，预计总投资：\_\_万元。

2、双方入股方式与出资比例：

甲方提供厂地、厂房、现金流，占出资总额的\_\_\_\_\_\_\_\_\_%；

乙方提供技术、成熟技术人员，占出资总额的\_\_\_\_\_\_\_\_\_%。（甲、乙双方出资额以会计师事务所或评估机构的评估值为准）

1、甲、乙双方按其出资额占出资总额的比例分享共同投资的利润，分担共同投资的亏损。

2、甲、乙双方各自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共同投资承担责任，以其出资总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

3、甲、乙双方的出资形成的股份及经营过程中形成的资产为双方的共有财产，由甲、乙双方按其出资比例共有。

4、共同投资于公司的股份转让后，甲、乙双方有权按其出资比例取得财产。

1、甲、乙双方委托代表双方执行共同投资的日常事务；

3、甲方职责与义务：

3.1负责公司组建期间的资料整理、注册申报、许可审批等工作；

3.2负责筹建厂房、厂地；

3.3负责本协议所涵盖项目的设备投资；

3.4负责其他人员招聘；

3.5负责产品的市场开拓；

4、乙方职责与义务

4.1负责提供建厂初期所涉及研发、生产、安装、改造、维修环节上的技术人员；

4.2负责提供公司技术人员培训、考核；

4.3负责提供本协议内所涵盖项目的在研发、生产、安装、改造、维修各环节上的技术；

5、有权检查日常事务的执行情况，有义务向其报告共同投资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

6、共同投资的下列事务必须经甲、乙双方同意：

(1)转让共同投资于公司的股份；

(2)以上述股份对外出资；

(3)更换事务执行人。

2、甲、乙双方之间转让在共同投资中的全部或部分投资额时，经甲、乙双方同意；

3、甲、乙双方依法转让其出资额的，在同等条件下，其甲、乙双方均有优先受让的权利。

4、甲、乙双方不得私自转让或者处分共同投资的股份；

1、公司不能成立时，对设立行为所产生的债务和费用按甲、乙双方的出资比例分担。

2、甲、乙双方在本协议执行之日起，任何一方如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则由该方承担。

1、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后，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2、本协议从签定之日起，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

本协议一式\_\_\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公证处份。

甲方：

\_\_\_年\_\_\_月\_\_\_日

乙方：

\_\_\_年\_\_\_月\_\_\_日

**合资公司的协议书**

乙方：\_\_\_\_\_\_\_\_\_\_\_\_

以上甲、乙双方(以下简称“甲方、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等价有偿、共同发展”的原则，就甲、乙双方合作投资开发项目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1、甲、乙双方同意，以双方合作成立的\_\_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项目投资主体，预计总投资：\_\_万元。

2、双方入股方式与出资比例：

甲方提供厂地、厂房、现金流，占出资总额的\_\_\_\_\_\_\_\_\_%；

乙方提供技术、成熟技术人员，占出资总额的\_\_\_\_\_\_\_\_\_%。（甲、乙双方出资额以会计师事务所或评估机构的评估值为准）

1、甲、乙双方按其出资额占出资总额的比例分享共同投资的利润，分担共同投资的亏损。

2、甲、乙双方各自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共同投资承担责任，以其出资总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

3、甲、乙双方的出资形成的股份及经营过程中形成的资产为双方的共有财产，由甲、乙双方按其出资比例共有。

4、共同投资于公司的股份转让后，甲、乙双方有权按其出资比例取得财产。

1、甲、乙双方委托代表双方执行共同投资的日常事务；

3、甲方职责与义务：

3.1负责公司组建期间的资料整理、注册申报、许可审批等工作；

3.2负责筹建厂房、厂地；

3.3负责本协议所涵盖项目的设备投资；

3.4负责其他人员招聘；

3.5负责产品的市场开拓；

4、乙方职责与义务

4.1负责提供建厂初期所涉及研发、生产、安装、改造、维修环节上的技术人员；

4.2负责提供公司技术人员培训、考核；

4.3负责提供本协议内所涵盖项目的在研发、生产、安装、改造、维修各环节上的技术；

5、有权检查日常事务的执行情况，有义务向其报告共同投资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

6、共同投资的下列事务必须经甲、乙双方同意：

(1)转让共同投资于公司的股份；

(2)以上述股份对外出资；

(3)更换事务执行人。

2、甲、乙双方之间转让在共同投资中的全部或部分投资额时，经甲、乙双方同意；

3、甲、乙双方依法转让其出资额的，在同等条件下，其甲、乙双方均有优先受让的权利。

4、甲、乙双方不得私自转让或者处分共同投资的股份；

1、公司不能成立时，对设立行为所产生的债务和费用按甲、乙双方的出资比例分担。

2、甲、乙双方在本协议执行之日起，任何一方如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则由该方承担。

1、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后，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2、本协议从签定之日起，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

本协议一式\_\_\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公证处份。

\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

**合资公司的协议书**

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丁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鉴于：\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公司同意与其他公司或自然人在地区设立汽车及配件销售和配套服务的专门网络——汽车销售服务中心，并同意授予新公司经销权。

2、同意与公司、和合资组建，同时公司、和也同意与合资组建汽车销售服务中心，促进汽车在地区的销售和服务。

3、公司、和合资一致同意组建有限责任公司，特协议如下：

1.1合资公司将冠名为(以下简称“新公司”)设立于\_\_\_。

1.2新公司将负责设立供展示汽车、汽车配件和提供维修服务专用的场所，直接在地区从事销售经营、服务和促销活动。建立中心所涉费用，包括建设费用、装修费用、家具设备采购费用等都均由新公司负责。新公司和将按双方协商确立的租赁合同租赁中心场地，租赁费用由新公司承担。

1.3新公司注册资本为\_\_\_\_万元人民币。公司拥有\_\_\_\_\_\_%的股份计\_\_\_\_\_\_\_\_万元人民币，拥有\_\_\_\_\_\_%的股份计\_\_\_\_\_\_\_\_\_\_万元人民币，拥有\_\_\_\_\_\_\_\_%的股份计\_\_\_\_\_\_\_\_\_\_万元人民币，拥有\_\_\_\_\_\_\_\_\_\_%的股份计\_\_\_\_\_\_\_\_\_\_\_\_\_\_万元人民币。各方将按上述投资比例分享利润，分担亏损和风险，各方对新公司的责任以投资额为限。公司可以自己名义或以其指定公司名义投资。

1.4各方的投资额将在本协议生效后壹周内由投资各方全额划入新公司的银行帐户。上述投资应以现金投入。在各方缴纳其投资额后，应由会计师事务所验资，出具验资报告。

1.5品牌争取的前期费用\_\_\_\_万元和流动资金由各方按股本比例相应投入。根据、和要求，流动资金全部由公司投入和需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支付利息给公司。

1.6新公司经营期限为\_\_\_\_年或与授权期限一致，自新公司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计算。各方一致同意延长经营期限并签署书面协议后，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1.7合资一方如向第三者转让其全部或部分投资额，须经合资他方同意。合资一方转让其全部或部分投资额时，合资他方有优先购买权；合资一方向非合资方转让投资额的条件，不得比向合资他方转让的条件优惠。违反上述规定的，其转让无效。

2.1公司责任和义务：

2.1.1按1.3和1.4规定如期足额出资；

2.1.2指导和协助新公司解决资金、经营管理等方面的问题；

2.1.3负责委派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

2.1.5协助新公司展厅和其他配套设施的设计、施工等；

2.1.6协助新公司购置设备和办公家具等；

2.1.7协助新公司收集与新公司业务有关的、适用的市场信息及资料；

2.1.8负责办理新公司委托的其他事宜。

2.2的责任和义务：

2.2.1负责与公司联系落实新公司授权事宜；

2.2.2按1.3和1.4规定如期足额出资；

2.2.3负责与新公司办理场地租赁事宜；

2.2.4协助新公司办理登记注册、领取营业执照、开立银行账户等前期事宜；

2.2.5根据当地政策，协助新公司申请获得可能范围内的税收减免待遇；

2.2.6协助新公司办理过渡销售事宜；

2.2.7协助新公司收集与新公司业务有关的、适用的市场信息及资料；

2.2.8负责办理新公司委托的其他事宜。

2.3的责任和义务：

2.3.1按1.3和1.4规定如期足额出资，根据《公司章程》行使股东职权；

2.3.2经董事会决议后担作新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根据《公司章程》行使董事长职权。

2.4的责任和义务：

2.4.1按1.3和1.4规定如期足额出资，根据《公司章程》行使股东职权；

2.4.2经董事会决议后担任新公司副总经理，根据董事会授权和《公司章程》规定，负责新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活动，尽力以最有效和最经济的办法实现公司的经营宗旨和目标。

3.1新公司设股东会，股东会按照《公司章程》行使职权。

3.2新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5名成员组成，董事全部由公司委派，任期叁年，经委派方继续委派可以连任。有关新公司的主要事项，董事会实行简单多数的表决方式。重大事项处理依《公司章程》执行。

3.3公司将从上述董事中任命一名为董事长。董事长为法定代表人,任期叁年，经任命方继续任命后可以连任。新公司不设总经理，董事长将提名1名副总经理负责新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事务。有关新公司投资、机构变动等重大决策性问题，副总经理需告知董事会后再作决定。

3.4新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3人组成，监事全部由公司委派，任期叁年，经委派方继续委派可以连任。监事会按照《公司章程》行使职权。

4.1新公司应致力于加强和稳固其在地区的市场份额。

4.2为扩大销售和售后服务网络，并充分利用潜在的汽车市场，新公司应竭尽全力运用最有效的方式和资源制定营销计划和广告。

4.3为实现既定目标，新公司在制定有关销售和售后服务的计划和实际运作要求时应与公司的要求相符。

4.4新公司应制定其年度销售计划，并使之与公司在该年度初制定的销售计划相一致。年度目标计划，是建立在对预定市场及份额分析基础上的，同时也与售后服务和其他部分服务（可能的计划）的预测有关。

4.5新公司将保持一定数量的汽车存货以与其设定的销售目标相配合。新公司也将保持一定数量的样车和各式成品展示车。

4.6新公司的销售定价建立在产品具有竞争力的水平上对所有的涉及价格变动的事项，新公司应事先以书面形式告知公司并提供详细的价格清单。

4.7新公司享有在地区汽车的经销权，公司及其下属的\'关系公司、及其下属的关系公司不得在地区直接销售和维修汽车。

5.1本协议各方签字盖章并经公司对新公司正式书面授权后生效，各方合作期限与授权期限（包括授权延续期限）一致。

5.2如果新公司组建成立后，未能争取到公司对新公司的书面授权的，则其他三方股东有权要求在壹周内全额返还已投入的全部资金（含注册资本），并有权要求按已投入资金（含注册资本）的50%赔付违约金，本协议自行终止。

5.2如果一方不履行或严重违反本协议、《公司章程》及相关协议规定的责任条款，致使新公司无法继续经营或无法实现经营目的，视作违约方片面终止协议，守约方除有权向违约方索赔因此而造成的经济损失外，有权要求违约方转让其所持新公司全部或部分股权，并有权向工商机关申请变更或另找合资者承担违约方在新公司的权利和义务。

如果任一方出现轻度违约，守约方可表示反对违约行为或提出质询并要求其在不长于1个月内的期限内改正违约行为。如果其没有在上述时限内修正此类违约行为，视作违约方片面终止协议，守约方除有权向违约方索赔因此而造成的经济损失外，有权要求违约方转让其所持新公司全部或部分股权，并有权向工商机关申请变更或另找合资者承担违约方在新公司的权利和义务。

5.3合资变更后，其他方可以保持继续拥有新公司之授权和业务，在同等价格的前提下对违约方的股权具有优先购股权。如果其他方不愿意收购所转让股权，可安排第三者获取新公司部分或全部的股份。

5.4合资变更后，退出方仍应保守新公司机密，不得向第三方泄露商业秘密信息。

5.5本协议个别条款或部分内容的无效不影响其条款的效力。协议各方诚意地以有效的条款替代无效的条款以取得经济实效，则不导致对本协议内容的实质性变更。这也同样适用于本协议的未被特别声明的实质性条款。

5.6对本协议的修改、变更或者附加都必须采取书面形式。任何口头协议无效。

5.7本协议规定的新公司的权利、义务和责任，自新公司成立之日起，由新公司享有和承担，新公司自动取得本协议当事人之地位。

5.8有关协议争议的诉讼由被告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5.9按本协议规定的各项原则同时订立的附属协议文件，包括：《公司章程》、租赁协议、股权质押借款合同、出资协议书等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

5.10本协议壹式肆份，合资各方和新公司各执壹份。

甲方：\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丁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资公司的协议书**

乙方。

为加强各方合作，甲乙双方经过充分协商，就合资成立有限公司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乙双方作为发起人，共同筹资设立有限公司，公司形式为有限责任公司。

二、公司拟注册资本100万元，甲乙双方各代表己方股东出资50万元，甲方以现金方式出资，乙方以实物出资，各方以出资额为限对公司债务承担有限责任。

三、甲乙双方负责各自所代表股东按照约定金额和时间出资到位。甲方负责1月内按照建厂进度50万元资金全部到位；乙方负责公司设立前的土地使用、采矿协议等相关手续的办理。在公司名称预先核准之日起30日内，股东实物出资须将实物交付公司；需要办理产权过户手续的，应在公司登记成立之日起90日内办理完毕。

四、公司投入运营及运营过程中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负责筹集，作为公司对外负债。

五、公司全体股东组成股东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关，负责公司重大事项决策。公司不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名；公司不设监事会，设监事一名。

六、执行董事由乙方指定人员马担任，并兼任总经理，全面负责公司日常管理；公司副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由甲方指定人员担任。监事由甲方指定人员担任。上述人员的`聘任程序按照公司章程规定执行。

七、公司经营范围为铁矿开采、磁选、销售。

八、甲乙双方共同拟定公司章程，公司章程由股东会通过后全体股东签署，作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

九、公司经营状况、财务资料或重大事项实行公开制度，按月或者按照股东的要求公开，股东有权查阅公司各种经营资料。

十、甲乙双方保证各方所指派公司经营管理人员符合公司法任职资格的要求，并监督所指派人员不得为自己或者他人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似的业务。

十一、公司管理机构、股东会、执行董事、监事、财务负责人的组成、职权和报酬等内容，公司的税收、财务制度、清算等制度，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

十二、公司员工奖惩、财务核算、生产管理等规章制度，由总经理负责制订，报经股东会审核后实施。

十三、公司利润在按照规定进行各项提取后，按照股东出资金额比例进行分配。

十四、本协议未尽事宜，由股东协商一致予以补充，补充协议作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补充协议与本协议不一致的，按照补充协议执行。

十五、如因本协议履行发生纠纷，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予以解决，协商不成或者不愿协商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六、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

十七、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各方各持一份，各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合资公司的协议书**

甲方：

乙方：

丙方：

丁方：

为加强各方合作，甲乙丙丁四方经过充分协商，就合资成立有限公司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乙丙丁方作为发起人，共同筹资设立\_\_\_\_\_\_\_\_\_\_\_\_\_有限公司，公司形式为有限责任公司。

二、甲乙丙丁四方各代表己方股东各出资10万元，甲乙丙三方以实 物方式出资，丙方以现金出资，各方以 出资额为限对公司债务承担有限责任。

三、丁方先行预付股金5万元，另外5万元则在以后每年从公司红利中扣除，扣完为止。在公司名称预先核准之日起30日内，股东实物出资须将实物交付公司；在公司登记成立之日起90日内办理完毕。

四、公司投入运营及运营过程中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负责筹集，作为公司对外负债。

五、公司全体股东组成股东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关，负责公司重大事项决策。

六、法人代表由甲方\_\_\_\_\_\_\_\_\_\_担任，并兼任总经理，全面负责公司日常管理。

八、甲乙丙丁四方共同拟定公司章程，公司章程由股东会通过后全体股东签署，作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

九、公司经营状况、财务资料或重大事项实行公开制度，按月或者按照股东的要求公开，股东有权查阅公司各种经营资料。

十、公司管理机构、股东会、执行董事、监事、财务负责人的组成、职权和报酬等内容，公司的税收、财务制度、清算等制度，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

十一、公司员工奖惩、财务核算、生产管理等规章制度，由总经理负责制订，报经股东会审核后实 施。

十二、公司利润在按照规定进行各项提取后，按照股东出资金额比例进行分配。

十三、本协议未尽事宜，由股东协商一致予以补充，补充协议作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补充协议与本协议不一致的，按照补充协议执行。

十四、如因本协议履行发生纠纷，由各方友好协商予以解决，协商不成或者不愿协商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五、本协议自甲乙丙丁四方签章之日起生效。

十六、本协议一式四份，各方各持一份，各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_\_\_年\_\_\_月\_\_\_日

乙方：

\_\_\_年\_\_\_月\_\_\_日

丙方：

\_\_\_年\_\_\_月\_\_\_日

丁方：

\_\_\_年\_\_\_月\_\_\_日

**合资公司的协议书**

乙方\_\_\_\_\_\_\_\_\_\_\_

为加强各方合作，甲乙双方经过充分协商，就合资成立有限公司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乙双方作为发起人，共同筹资设立\_\_\_\_\_\_\_\_\_\_有限公司，公司形式为有限责任公司。

二、公司拟注册资本100万元，甲乙双方各代表己方股东出资50万元，甲方以现金方式出资，乙方以实物出资，各方以出资额为限对公司债务承担有限责任。

三、甲乙双方负责各自所代表股东按照约定金额和时间出资到位。甲方负责1月内按照建厂进度50万元资金全部到位；乙方负责公司设立前的土地使用、采矿协议等相关手续的办理。在公司名称预先核准之日起30日内，股东实物出资须将实物交付公司；需要办理产权过户手续的，应在公司登记成立之日起90日内办理完毕。

四、公司投入运营及运营过程中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负责筹集，作为公司对外负债

五、公司全体股东组成股东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关，负责公司重大事项决策。公司不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名；公司不设监事会，设监事一名。

六、执行董事由乙方指定人员马\_\_\_担任，并兼任总经理，全面负责公司日常管理；公司副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由甲方指定人员担任。监事由甲方指定人员担任。上述人员的聘任程序按照公司章程规定执行。

七、公司经营范围为铁矿开采、磁选、销售。

八、甲乙双方共同拟定公司章程，公司章程由股东会通过后全体股东签署，作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

九、公司经营状况、财务资料或重大事项实行公开制度，按月或者按照股东的要求公开，股东有权查阅公司各种经营资料。

十、甲乙双方保证各方所指派公司经营管理人员符合公司法任职资格的要求，并监督所指派人员不得为自己或者他人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似的业务。

十一、公司管理机构、股东会、执行董事、监事、财务负责人的组成、职权和报酬等内容，公司的税收、财务制度、清算等制度，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

十二、公司员工奖惩、财务核算、生产管理等规章制度，由总经理负责制订，报经股东会审核后实施。

十三、公司利润在按照规定进行各项提取后，按照股东出资金额比例进行分配

十四、本协议未尽事宜，由股东协商一致予以补充，补充协议作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补充协议与本协议不一致的，按照补充协议执行。

十五、如因本协议履行发生纠纷，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予以解决，协商不成或者不愿协商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六、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

十七、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各方各持一份，各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_\_\_\_\_\_\_\_\_\_\_\_\_\_\_

\_\_\_\_\_\_\_\_年\_\_\_月\_\_\_日

乙方：\_\_\_\_\_\_\_\_\_\_\_\_\_\_\_

\_\_\_\_\_\_\_\_年\_\_\_月\_\_\_日

**合资公司的协议书**

转让方：\_\_\_\_\_\_\_\_\_\_\_\_\_（甲方） 受让方：\_\_\_\_\_\_\_\_\_\_\_\_\_（丙方）

转让方：\_\_\_\_\_\_\_\_\_\_\_\_\_（乙方） 受让方：\_\_\_\_\_\_\_\_\_\_\_\_\_（丁方）

深圳市\_\_\_\_\_\_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成立，由甲、乙方合资经营，注册资金\_\_\_\_\_万元人民币。投资总人民币\_\_\_\_\_万元，实际投资人民币\_\_\_\_\_万元。甲方占\_\_\_\_\_%的股权，已投资人民币\_\_\_\_\_万元。乙方占\_\_\_\_\_%的股权，已投资人民币\_\_\_\_\_万元。现甲、乙方愿将其占有限公司\_\_\_\_\_%的股权转让给丙、丁双方，经公司股东会会议通过，并征得股东的同意，现甲、乙、丙、丁四方协商，就股权一事，达成协议如下：

一、股权转让的价格、期限及方式

1．甲、乙方占有限公司\_\_\_\_\_%的股权，根据原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甲、乙方共投资人民币\_\_\_\_\_万元。现甲方将其出资\_\_\_\_\_%的股权以人民币\_\_\_\_\_万元转让给丙方，乙方将其出资\_\_\_\_\_%的股权以人民币\_\_\_\_\_万元转让给丙方，乙方将其出资\_\_\_\_\_%的股权以人民币\_\_\_\_\_万元转让给丁方。

2．丙、丁双方已经于本协议生效之日按第一款第一条的价格以现金方式一次性付清给甲、乙方。

二、甲、乙方保证对其以拟转让给丙、丁双方的股权拥有完全、有效的处分权，保证该股权没有质押，对外没有债权债务，没有工商、税务问题，并免遭第三人追索，否则应由甲、乙方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

三、有关公司盈亏（含债权债务）的分担。

本协议生效后，甲、乙方享有和分担转让前该公司所有的债权债务。丙、丁双方按股份比例分享转让后该公司的利润和分担风险及亏损。

四、违约责任

1．本合同一经生效，四方必须自觉履行，如果任何一方未按合同规定，适当地全面履行义务，应当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2．如丙、丁双方不能按期支付股权价款，每逾期一天，应支付逾期部分总价款万分之三的逾期违约金。如因违约给甲、乙方造成经济损失，违约金不能补偿的部分，还应支付赔偿金。

五、纠纷的解决

凡因履行本协议所发生的争议，甲、乙、丙、丁四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向深圳市人民法院起诉。

六、协议的变更或解除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可变更或解除本协议，当事人签订的变更或解除协议书，经深圳高新技术产权交易所见证，并报审批机关同意变更登记后生效：

1．因不可抗力，造成本合同无法履行；

2．因情况发生变化，当事人四方经过协商同意。

七、 有关费用的负担

在转让过程中，发生的与转让有关的费用（如见证、审计、工商变更等），由丙、丁方承担。

八、生效条件

本协议经四方签订，深圳高新技术产权交易所见证并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完成变更登记后生效，四方应于见证书出具之日起六十天内到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九、本协议一式六份，甲、乙、丙、丁四方各执一份、公司、见证处各执一份，其余报有关部门 。

转让方：\_\_\_\_\_\_\_\_\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受让方：\_\_\_\_\_\_\_\_\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资公司的协议书**

甲方：

乙方：

丙方：

丁方：

为加强各方合作，甲乙丙丁四方经过充分协商，就合资成立有限公司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乙丙丁方作为发起人，共同筹资设立有限公司，公司形式为有限责任公司。

二、甲乙丙丁四方各代表己方股东各出资10万元，甲乙丙三方以实物方式出资，丙方以现金出资，各方以出资额为限对公司债务承担有限责任。

三、丁方先行预付股金5万元，另外5万元则在以后每年从公司红利中扣除，扣完为止。在公司名称预先核准之日起30日内，股东实物出资须将实物交付公司；在公司登记成立之日起90日内办理完毕。

四、公司投入运营及运营过程中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负责筹集，作为公司对外负债。

五、公司全体股东组成股东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关，负责公司重大事项决策。

六、法人代表由甲方担任，并兼任总经理，全面负责公司日常管理。

七、公司经营范围为：

八、甲乙丙丁四方共同拟定公司章程，公司章程由股东会通过后全体股东签署，作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

九、公司经营状况、财务资料或重大事项实行公开制度，按月或者按照股东的要求公开，股东有权查阅公司各种经营资料。

十、公司管理机构、股东会、执行董事、监事、财务负责人的组成、职权和报酬等内容，公司的税收、财务制度、清算等制度，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

十一、公司员工奖惩、财务核算、生产管理等规章制度，由总经理负责制订，报经股东会审核后实施。

十二、公司利润在按照规定进行各项提取后，按照股东出资金额比例进行分配。

十三、本协议未尽事宜，由股东协商一致予以补充，补充协议作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补充协议与本协议不一致的`，按照补充协议执行。

十四、如因本协议履行发生纠纷，由各方友好协商予以解决，协商不成或者不愿协商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五、本协议自甲乙丙丁四方签章之日起生效。

十六、本协议一式四份，各方各持一份，各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身份证号：

住址：

乙方：

身份证号：

住址：

丙方：

身份证号：

住址：

丁方：

身份证号：

住址：

日期：

**合资成立公司协议**

甲方： 住址： 法人代表： 身份证号：

乙方： 住址： 法人代表： 身份证号：

合作的方式多种多样，如合作设立公司、合作开发软件、合作购销产品等等，不同合作方式涉及到不同的项目内容，相应的协议条款可能大不相同。

本协议的条款设置建立在特定项目的基础上，仅供参考。实践中，需要根据双方实际的合作方式、项目内容、权利义务等，修改或重新拟定条款。 为充分发挥各自优势，甲、乙、丙三方经友好协商，现就在\_\_\_\_\_\_\_\_合资设立\_\_\_\_\_\_\_\_\_\_\_\_公司（下简称合资公司）事宜，达成如下合作协议：

一、合资公司名称、经营范围、注册地址及公司形式

1、合资公司名称由甲乙丙三方共同协商确定，暂定为： \_\_\_\_\_\_\_\_\_\_\_\_。

2、合资公司经营范围甲乙丙三方共同协商确定，暂定为： \_\_\_\_\_\_\_\_\_\_\_\_。

3、合资公司注册地址设在\_\_\_\_\_\_，合资公司注册地址由提供，注册地址产生的费用由承担。

4、合资公司为\_\_\_\_\_\_责任公司。

5、合资公司经营期限为\_\_\_\_\_\_\_\_年，经营到期前\_\_\_\_\_\_天由三方再协商续期事宜。

二、合资公司注册资本及各方出资比例、出资形式

1、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_\_\_\_\_\_万元（大写： \_\_\_\_\_\_\_\_\_\_\_\_元）。

2、各方出资比例及出资形式： 甲、乙、丙三方均以货币出资，其中甲方出资金额\_\_\_\_\_\_\_\_\_\_\_\_万元，持有合资公司股权\_\_\_\_\_\_%；乙方出资金额\_\_\_\_\_\_\_\_\_\_\_\_万元，持有合资公司股权\_\_\_\_\_\_%；出资金额\_\_\_\_\_\_\_\_\_\_\_\_万元，持有合资公司股权\_\_\_\_\_\_%。各方出资需在本协议签订后\_\_\_\_\_\_天内支付至为合资公司开设的账户内。

三、合资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会、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

1、合资公司设立董事会，董事会由\_\_\_\_\_\_名董事组成，董事由各方委派，其中甲方委派\_\_\_\_\_\_人出任董事；乙方委派\_\_\_\_\_\_人出任董事；委派\_\_\_\_\_\_人出任董事。合资公司董事长由甲、乙方共同委派，董事长为合资公司法定代表人。合资公司总经理由委派；合资公司财务负责人由甲、乙方共同委派。合资公司其他高管人员按照公司法的规定进行聘任。董事会决议经多数董事通过方可生效。

四、合资公司的经营管理模式及利润分配方式

1、合资公司成立后，由各方根据各自优势选择及决定合适的投资项目，其中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中的\_\_\_\_\_\_万元，由自主决定使用。合资公司的其余资金由甲、乙方决定投资项目，所投资项目的管理及经营由甲、乙方负责，不予干涉，甲、乙方决定的投资项目所获得的利润由甲、乙、丙三方按照\_\_\_\_\_\_%： \_\_\_\_\_\_%： \_\_\_\_\_\_%的比例进行分配，所产生的亏损由三方按照前述比例进行承担。

2、甲、乙方负责联系担保公司为提供担保，由向银行融资\_\_\_\_\_\_万元，该融资款项由决定投资项目，所投资项目的管理及经营由负责，甲、乙方不予干涉，决定的投资项目所获得的利润由甲、乙、丙三方按照\_\_\_\_\_\_%： \_\_\_\_\_\_%： \_\_\_\_\_\_%的比例进行分配，所产生的亏损由三方按照前述比例进行承担。

3、利润分配在每年度结束后\_\_\_\_\_\_天内进行分配，但经三方协商同意，可另行决定利润分配时间。

4、甲、乙、方三方在决定及经营管理各自负责的项目过程中，需按照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执行，并接受合资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财务部门的监督。

五、各方其他权利义务风险提示：

应明确约定合作各方的权利义务，以免在项目实际经营中出现扯皮的情形。

再次温馨提示： 因合作方式、项目内容不一致，各方的权利义务条款也不一致，应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拟定。

1、在公司成立过程中，各方应及时提供相应的配合工作。

2、各方应按时缴纳出资。

3、各方按照本协议约定进行收益分配及承担亏损。

4、各方应切实履行本协议约定的义务。

六、合同的\'终止

（一）在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可以提前终止合同：

1、本协议签订后\_\_\_\_\_\_个月内，合资公司的设立未能经过相关政府部门的批准。

2、合资公司因严重亏损而不能继续营业。

3、由于不可抗力的事件，如严重自然灾害或战争等，致使合资公司无法继续营业。

4、各方协商一致同意提前终止本协议的。

（二）本协议被提前终止的，如合资公司尚未成立，则扣除成立合资公司期间的费用，各方按照出资比例收回各方出资款；如合资公司已成立，则按照公司法的规定进行清算，合资公司清算后的剩余资产由甲乙丙三方按照\_\_\_\_\_\_%： \_\_\_\_\_\_%： \_\_\_\_\_\_%的比例进行分配。

七、违约责任风险提示：

合同的约定虽然细致，但无法保证合作方不违约。因此，必须明确约定违约条款，一旦一方违约，另一方则能够以此作为追偿依据。 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约定，逾期履行本协议约定的义务的，每逾期一天，违约方须按照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万分之五向其他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_\_\_\_\_\_天，其他方可单方解除本协议，本协议被解除的，违约方还需赔偿经济损失给其他方。本协议被解除的，如合资公司尚未成立，则扣除成立合资公司期间的费用，各方按照出资比例收回各方出资款；如合资公司已成立，则按照公司法的规定进行清算，合资公司清算后的剩余资产由甲乙丙三方按照\_\_\_\_\_\_%： \_\_\_\_\_\_%： \_\_\_\_\_\_%的比例进行分配。

八、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签订补充协议予以明确。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各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_\_\_\_\_\_\_\_\_\_\_\_人民法院进行起诉解决。

九、本协议书一式\_\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_份，由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合资公司的协议书**

二、分立后各方的注册资本

三、分立形式

四、分立协议各方对拟分立公司财产的分割方案

五、分立协议各方对拟分立公司债权、债务的承继方案

六、职工安置办法

七、违约责任

八、解决争议的方式

九、签约日期、地点

十、分立协议各方认为需要规定的其它事项

成立有限责任公司合同（样式二）

第一章总则

第一条公司与公司双方本着互利互惠、共同发展的原则，经充分协商，决定共同出资建立公司，特定立本合同。

第二章出资双方

第二条出资双方为：

甲方：法定代表：职务：法定地址：

乙方：法定代表：职务：法定地址：

第三章设立公司

第三条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规定，决定在市设立公司。地址：

第四条公司为有限责任公司；甲乙双方以各自认缴的出资额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双方按各自的出资额在投资总额中所占的比例分享利润和分担风险及损失。

第四章公司宗旨、经营项目和规模

第五条公司的宗旨。

第六条公司的经营项目为。

第七条公司投资总额为人民币元，其中注册资金元。

合同签订后30日内乙方将现金投资足额存入公司在银行开设的临时帐户，设备投资提供评估证明文件，并依法办理财产权的转移手续。

第八条任何一方向第三方转让其部分或全部出资额时，须经另一方同意。任何一方转让其部分或全部出资额时，在同等条件下另一方有优先购买权。违反上述规定的，其转让无效。

第五章双方责任

第九条甲乙双方除承担本合同其他条款所规定的义务外，还应负责进行下列事项：

（一）、甲方：1、；2、；3、；

（二）、乙方：1、2、3

第六章董事会

第十条公司营业执照签发之日应成立董事会。董事会由名董事组成。其中，甲方委派名，乙方委派名。董事长由方委派，副董事长由方委派。董事会成员任期年。经委派方继续委派可以连任。

第十一条董事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决定公司的一切重大事宜。对重大问题应一致通过，方可作出决定。其它事宜，三分之二多数通过即可作出决定。

第十二条董事长是公司的法定代表。董事长因故不能履行其职责时，可临时授权副董事长或其他董事召集和主持。

第十三条董事会会议每年至少召开一次，由董事长召集并主持会议。经三分之一以上的董事提议，可召开董事临时会议。会议记录应归档保存。

第十四条公司的经营管理机构由董事会决定。

第七章财务、会计

第十五条公司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财政主管部门的规定建立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

第十六条公司在每一会计年度终了时，应制作财务、会计报告，并依法经审查验证。

第十七条公司在每一营业年度的头三个月，编制上一年度的资产负债表、损益计算表和利润分配方案，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

第八章合营期限及期满后财产处理

第十八条公司经营期限为八年。营业执照签发之日为公司成立之日。

第十九条合营期满或提前终止合同，甲乙双方应依法对公司进行清算。清算后的财产，按甲乙双方投资比例进行分配。

第九章违约责任

第二十条甲乙双方任何一方未按合同第七条规定依期如数提交出资额时，每逾期一日，违约方应向另一方支付出资额的%作为违约金。如逾期三个月仍未提交的，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第二十一条由于一方过错，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时，由过错方承担其行为给公司造成的损失。

第十章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第二十二条本合同的变更需经双方协商同意。

第二十三条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时，另一方有权要求解除合同。

第二十四条因国家政策变化而影响本合同履行时，按国家规定执行。

第二十五条若国家处于战争状态，系统应无条件服从战争需要。

第十一章不可抗力情况的处理

第二十六条一方因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在15日内提供不可抗力的详情及有关证明文件。

第十二章争议的解决

第二十七条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的一切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经协商仍不能达成协议的，提交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第十三章合同的生效及其他

第二十八条本合同在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合同期满后，经双方同意，可以续签。

第二十九条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共同协商解决。

第三十条本合同一式六份，保证人和合同双方各执两份。

甲方：乙方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

地址：地址：

年月日年月日

**合资公司的协议书**

甲方：\_\_\_\_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汽车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丁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鉴于：\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公司同意与其他公司或自然人在地区设立汽车及配件销售和配套服务的专门网络――汽车销售服务中心，并同意授予新公司经销权。

2、同意与公司、和合资组建，同时公司、和也同意与合资组建汽车销售服务中心，促进汽车在地区的销售和服务。

3、公司、和合资一致同意组建有限责任公司，特协议如下：

1.1合资公司将冠名为(以下简称“新公司”)设立于\_\_\_。

1.2新公司将负责设立供展示汽车、汽车配件和提供维修服务专用的场所，直接在地区从事销售经营、服务和促销活动。建立中心所涉费用，包括建设费用、装修费用、家具设备采购费用等都均由新公司负责。新公司和将按双方协商确立的租赁合同租赁中心场地，租赁费用由新公司承担。

1.3新公司注册资本为\_\_\_\_万元人民币。公司拥有\_\_\_\_\_\_%的股份计\_\_\_\_\_\_\_\_万元人民币，拥有\_\_\_\_\_\_%的股份计\_\_\_\_\_\_\_\_\_\_万元人民币，拥有\_\_\_\_\_\_\_\_%的股份计\_\_\_\_\_\_\_\_\_\_万元人民币，拥有\_\_\_\_\_\_\_\_\_\_%的股份计\_\_\_\_\_\_\_\_\_\_\_\_\_\_万元人民币。各方将按上述投资比例分享利润，分担亏损和风险，各方对新公司的责任以投资额为限。公司可以自己名义或以其指定公司名义投资。

1.4各方的投资额将在本协议生效后壹周内由投资各方全额划入新公司的银行帐户。上述投资应以现金投入。在各方缴纳其投资额后，应由会计师事务所验资，出具验资报告。

1.5品牌争取的前期费用\_\_\_\_万元和流动资金由各方按股本比例相应投入。根据、和要求，流动资金全部由公司投入和需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支付利息给公司。

1.6新公司经营期限为\_\_\_\_年 或与授权期限一致，自新公司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计算。各方一致同意延长经营期限并签署书面协议后，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1.7合资一方如向第三者转让其全部或部分投资额，须经合资他方同意。合资一方转让其全部或部分投资额时，合资他方有优先购买权；合资一方向非合资方转让投资额的条件，不得比向合资他方转让的条件优惠。违反上述规定的，其转让无效。

2.1公司责任和义务：

2.1.1按1.3和1.4规定如期足额出资；

2.1.2指导和协助新公司解决资金、经营管理等方面的问题；

2.1.3负责委派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

2.1.5协助新公司展厅和其他配套设施的设计、施工等；

2.1.6协助新公司购置设备和办公家具等；

2.1.7协助新公司收集与新公司业务有关的、适用的市场信息及资料；

2.1.8负责办理新公司委托的其他事宜。

2.2的责任和义务：

2.2.1负责与公司联系落实新公司授权事宜；

2.2.2按1.3和1.4规定如期足额出资；

2.2.3负责与新公司办理场地租赁事宜；

2.2.4协助新公司办理登记注册、领取营业执照、开立银行账户等前期事宜；

2.2.5根据当地政策，协助新公司申请获得可能范围内的税收减免待遇；

2.2.6协助新公司办理过渡销售事宜；

2.2.7协助新公司收集与新公司业务有关的、适用的市场信息及资料；

2.2.8负责办理新公司委托的其他事宜。

2.3的责任和义务：

2.3.1按1.3和1.4规定如期足额出资，根据《公司章程》行使股东职权；

2.3.2经董事会决议后担作新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根据《公司章程》行使董事长职权。

2.4的责任和义务：

2.4.1按1.3和1.4规定如期足额出资，根据《公司章程》行使股东职权；

2.4.2经董事会决议后担任新公司副总经理，根据董事会授权和《公司章程》规定，负责新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活动，尽力以最有效和最经济的办法实现公司的经营宗旨和目标。

3.1新公司设股东会，股东会按照《公司章程》行使职权。

3.2新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5名成员组成，董事全部由公司委派，任期叁年，经委派方继续委派可以连任。有关新公司的主要事项，董事会实行简单多数的表决方式。重大事项处理依《公司章程》执行。

3.3公司将从上述董事中任命一名为董事长。董事长为法定代表人,任期叁年，经任命方继续任命后可以连任。新公司不设总经理，董事长将提名1名副总经理负责新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事务。有关新公司投资、机构变动等重大决策性问题，副总经理需告知董事会后再作决定。

3.4新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3人组成，监事全部由公司委派，任期叁年，经委派方继续委派可以连任。监事会按照《公司章程》行使职权。

4.1新公司应致力于加强和稳固其在地区的市场份额。

4.2为扩大销售和售后服务网络，并充分利用潜在的汽车市场，新公司应竭尽全力运用最有效的方式和资源制定营销计划和广告。

4.3为实现既定目标，新公司在制定有关销售和售后服务的计划和实际运作要求时应与公司的要求相符。

4.4新公司应制定其年度销售计划，并使之与公司在该年度初制定的销售计划相一致。年度目标计划，是建立在对预定市场及份额分析基础上的，同时也与售后服务和其他部分服务（可能的计划）的预测有关。

4.5新公司将保持一定数量的汽车存货以与其设定的销售目标相配合。新公司也将保持一定数量的样车和各式成品展示车。

4.6新公司的销售定价建立在产品具有竞争力的水平上对所有的涉及价格变动的事项，新公司应事先以书面形式告知公司并提供详细的价格清单。

4.7新公司享有在地区汽车的经销权，公司及其下属的关系公司、及其下属的关系公司不得在地区直接销售和维修汽车。

5.1本协议各方签字盖章并经公司对新公司正式书面授权后生效，各方合作期限与授权期限（包括授权延续期限）一致。

5.2如果新公司组建成立后，未能争取到公司对新公司的书面授权的，则其他三方股东有权要求在壹周内全额返还已投入的全部资金（含注册资本），并有权要求按已投入资金（含注册资本）的50%赔付违约金，本协议自行终止。

5.2如果一方不履行或严重违反本协议、《公司章程》及相关协议规定的责任条款，致使新公司无法继续经营或无法实现经营目的，视作违约方片面终止协议，守约方除有权向违约方索赔因此而造成的经济损失外，有权要求违约方转让其所持新公司全部或部分股权，并有权向工商机关申请变更或另找合资者承担违约方在新公司的权利和义务。

如果任一方出现轻度违约，守约方可表示反对违约行为或提出质询并要求其在不长于1个月内的期限内改正违约行为。如果其没有在上述时限内修正此类违约行为，视作违约方片面终止协议，守约方除有权向违约方索赔因此而造成的经济损失外，有权要求违约方转让其所持新公司全部或部分股权，并有权向工商机关申请变更或另找合资者承担违约方在新公司的权利和义务。

5.3合资变更后，其他方可以保持继续拥有新公司之授权和业务，在同等价格的前提下对违约方的股权具有优先购股权。如果其他方不愿意收购所转让股权，可安排第三者获取新公司部分或全部的股份。

5.4合资变更后，退出方仍应保守新公司机密，不得向第三方泄露商业秘密信息。

5.5本协议个别条款或部分内容的无效不影响其条款的效力。协议各方诚意地以有效的条款替代无效的条款以取得经济实效，则不导致对本协议内容的实质性变更。这也同样适用于本协议的未被特别声明的实质性条款。

5.6对本协议的修改、变更或者附加都必须采取书面形式。任何口头协议无效。

5.7本协议规定的新公司的权利、义务和责任，自新公司成立之日起，由新公司享有和承担，新公司自动取得本协议当事人之地位。

5.8有关协议争议的诉讼由被告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5.9按本协议规定的各项原则同时订立的附属协议文件，包括：《公司章程》、租赁协议、股权质押借款合同、出资协议书等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

5.10本协议壹式肆份，合资各方和新公司各执壹份。

甲方：\_\_\_\_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_\_\_年\_\_\_月\_\_\_日

乙方：\_\_\_\_汽车公司

\_\_\_年\_\_\_月\_\_\_日

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年\_\_\_月\_\_\_日

丁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年\_\_\_月\_\_\_日

**公司合资协议书**

甲方：

乙方：

以上甲、乙双方(以下简称“甲方、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

本着“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等价有偿、共同发展”的原则，就甲、乙双方合作。

投资开发。

项目事宜达成如下协议：第。

一条甲、乙双方的投资额和投资方式。

甲、乙双方同意，以双方合作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项目投资主体，预计总投资：万元。

2.双方入股方式与出资比例：

甲方提供厂地、厂房、现金流，占出资总额的\_\_\_\_\_\_\_\_\_%；

1.甲、乙双方按其出资额占出资总额的比例分享共同投资的利润，分担共同投资的亏损。

2.甲、乙双方各自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共同投资承担责任，以其出资总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

3.甲、乙双方的出资形成的股份及经营过程中形成的资产为双方的共有财产，由甲、乙双方按其出资比例共有。

4.共同投资于公司的股份转让后，甲、乙双方有权按其出资比例取得财产。

第三条事务执行。

1.甲、乙双方委托。

代表双方执行共同投资的日常事务；

3.甲方职责与义务：

3.3负责本协议所涵盖项目的设备投资；

3.4负责其他人员招聘；

3.5负责产品的市场开拓；

4.乙方职责与义务。

4.1负责提供建厂初期所涉及研发、生产、安装、改造、维修环节上的技术人员；

4.2负责提供公司技术人员培训、考核；

5.有权检查日常事务的执行情况，

有义务向其报告共同投资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

6.共同投资的下列事务必须经甲、乙双方同意：

(1)转让共同投资于公司的股份；(2)以上述股份对外出资；(3)更换事务执行人。

第四条投资的转让和变更。

2.甲、乙双方之间转让在共同投资中的全部或部分投资额时，经甲、乙双方同意；

3.甲、乙双方依法转让其出资额的，在同等条件下，其甲、乙双方均有优先受让的权利。

1.甲、乙双方不得私自转让或者处分共同投资的股份；

2.甲、乙双方在公司登记之日起三年内，不得转让其持有的股份及出资额；

司成立后，甲、乙双方不得从共同投资中抽回出资额；

第五条违约责任。

公司不能成立时，对设立行为所产生的债务和费用按甲、乙双方的出资比例分担。

2.甲、乙双方在本协议执行之日起，任何一方如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则由该方承担。

第七条其他。

1.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后，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2.本协议从签定之日起，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

本协议一式\_\_\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公证处份。

甲方：

乙方：

法人签字（盖章）：法人签字（盖章）：\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月\_\_\_日签订地点：\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

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业务实施细则。

合资经营企业合同。

集合资金信托合同。

个人合资合同范本。

2017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业务实施细则。

关于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业务实施细则。

最新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业务实施细则。

**合资公司的协议书**

为加强各方合作，甲乙双方经过充分协商，就合资成立有限公司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乙双方作为发起人，共同筹资设立\_\_\_\_\_\_\_\_\_\_有限公司，公司形式为有限责任公司。

二、公司拟注册资本100万元，甲乙双方各代表己方股东出资50万元，甲方以现金方式出资，乙方以实物出资，各方以出资额为限对公司债务承担有限责任。

三、甲乙双方负责各自所代表股东按照约定金额和时间出资到位。甲方负责1月内按照建厂进度50万元资金全部到位；乙方负责公司设立前的土地使用、采矿协议等相关手续的办理。在公司名称预先核准之日起30日内，股东实物出资须将实物交付公司；需要办理产权过户手续的，应在公司登记成立之日起90日内办理完毕。

四、公司投入运营及运营过程中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负责筹集，作为公司对外负债

五、公司全体股东组成股东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关，负责公司重大事项决策。公司不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名；公司不设监事会，设监事一名。

六、执行董事由乙方指定人员马\_\_\_担任，并兼任总经理，全面负责公司日常管理；公司副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由甲方指定人员担任。监事由甲方指定人员担任。上述人员的聘任程序按照公司章程规定执行。

七、公司经营范围为铁矿开采、磁选、销售。

八、甲乙双方共同拟定公司章程，公司章程由股东会通过后全体股东签署，作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

九、公司经营状况、财务资料或重大事项实行公开制度，按月或者按照股东的要求公开，股东有权查阅公司各种经营资料。

十、甲乙双方保证各方所指派公司经营管理人员符合公司法任职资格的要求，并监督所指派人员不得为自己或者他人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似的业务。

十一、公司管理机构、股东会、执行董事、监事、财务负责人的组成、职权和报酬等内容，公司的税收、财务制度、清算等制度，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

十二、公司员工奖惩、财务核算、生产管理等规章制度，由总经理负责制订，报经股东会审核后实施。

十三、公司利润在按照规定进行各项提取后，按照股东出资金额比例进行分配

十四、本协议未尽事宜，由股东协商一致予以补充，补充协议作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补充协议与本协议不一致的，按照补充协议执行。

十五、如因本协议履行发生纠纷，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予以解决，协商不成或者不愿协商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六、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

十七、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各方各持一份，各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_\_\_\_\_\_\_\_\_\_\_\_\_\_\_

\_\_\_\_\_\_\_\_年\_\_\_月\_\_\_日

乙方：\_\_\_\_\_\_\_\_\_\_\_\_\_\_\_

\_\_\_\_\_\_\_\_年\_\_\_月\_\_\_日

**合资公司协议书**

乙方：\_\_\_\_\_\_\_\_\_\_\_\_\_\_\_

以上甲、乙双方(以下简称“甲方、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等价有偿、共同发展”的原则，就甲、乙双方合作投资开发项目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甲、乙双方同意，以双方合作成立的\_\_\_\_\_\_\_\_\_\_\_\_\_\_\_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_\_\_\_\_\_\_\_\_\_\_\_\_\_\_公司)为项目投资主体，预计总投资：\_\_\_\_\_\_\_\_\_\_\_\_\_\_\_万元。

2.双方入股方式与出资比例：

甲方提供厂地、厂房、现金流，占出资总额的\_\_\_\_\_\_\_\_\_%；

乙方提供技术、成熟技术人员，占出资总额的\_\_\_\_\_\_\_\_\_%。（甲、乙双方出资额以会计师事务所或评估机构的评估值为准）

1.甲、乙双方按其出资额占出资总额的比例分享共同投资的利润，分担共同投资的亏损。

2.甲、乙双方各自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共同投资承担责任，以其出资总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

3.甲、乙双方的出资形成的股份及经营过程中形成的资产为双方的共有财产，由甲、乙双方按其出资比例共有。

4.共同投资于公司的股份转让后，甲、乙双方有权按其出资比例取得财产。

1.甲、乙双方委托代表双方执行共同投资的日常事务；

3.甲方职责与义务：

3.1负责公司组建期间的资料整理、注册申报、许可审批等工作；

3.2负责筹建厂房、厂地；

3.3负责本协议所涵盖项目的设备投资；

3.4负责其他人员招聘；

3.5负责产品的市场开拓；

4.乙方职责与义务

4.1负责提供建厂初期所涉及研发、生产、安装、改造、维修环节上的技术人员；

4.2负责提供公司技术人员培训、考核；

4.3负责提供本协议内所涵盖项目的在研发、生产、安装、改造、维修各环节上的技术；

5.有权检查日常事务的执行情况，有义务向其报告共同投资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

6.共同投资的下列事务必须经甲、乙双方同意：

(1)转让共同投资于公司的股份；

(2)以上述股份对外出资；

(3)更换事务执行人。

2.甲、乙双方之间转让在共同投资中的全部或部分投资额时，经甲、乙双方同意；

3.甲、乙双方依法转让其出资额的，在同等条件下，其甲、乙双方均有优先受让的权利。

1.公司不能成立时，对设立行为所产生的债务和费用按甲、乙双方的出资比例分担。

2.甲、乙双方在本协议执行之日起，任何一方如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则由该方承担。

1.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后，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2.本协议从签定之日起，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

本协议一式\_\_\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公证处份。

乙方：\_\_\_\_\_\_\_\_\_\_\_\_\_\_\_

签订时间：\_\_\_\_\_\_\_年\_\_\_月\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

**公司合资协议**

甲方：

乙方：

以上甲、乙双方(以下简称“甲方、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等价有偿、共同发展”的原则，就甲、乙双方合作投资开发项目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1、甲、乙双方同意，以双方合作成立的\_\_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项目投资主体，预计总投资：万元。

2、双方入股方式与出资比例：

甲方提供厂地、厂房、现金流，占出资总额的\_\_\_\_\_\_\_\_\_%；

乙方提供技术、成熟技术人员，占出资总额的\_\_\_\_\_\_\_\_\_%。（甲、乙双方出资额以会计师事务所或评估机构的评估值为准）

1、甲、乙双方按其出资额占出资总额的比例分享共同投资的利润，分担共同投资的亏损。

2、甲、乙双方各自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共同投资承担责任，以其出资总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

3、甲、乙双方的出资形成的股份及经营过程中形成的资产为双方的共有财产，由甲、乙双方按其出资比例共有。

4、共同投资于公司的股份转让后，甲、乙双方有权按其出资比例取得财产。

1、甲、乙双方委托代表双方执行共同投资的日常事务；

3、甲方职责与义务：

3.1负责公司组建期间的资料整理、注册申报、许可审批等工作；

3.2负责筹建厂房、厂地；

3.3负责本协议所涵盖项目的设备投资；

3.4负责其他人员招聘；

3.5负责产品的市场开拓；

4、乙方职责与义务

4.1负责提供建厂初期所涉及研发、生产、安装、改造、维修环节上的技术人员；

4.2负责提供公司技术人员培训、考核；

4.3负责提供本协议内所涵盖项目的在研发、生产、安装、改造、维修各环节上的技术；

5、有权检查日常事务的执行情况，有义务向其报告共同投资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

6、共同投资的下列事务必须经甲、乙双方同意：

(1)转让共同投资于公司的股份；

(2)以上述股份对外出资；

(3)更换事务执行人。

2、甲、乙双方之间转让在共同投资中的全部或部分投资额时，经甲、乙双方同意；

3、甲、乙双方依法转让其出资额的，在同等条件下，其甲、乙双方均有优先受让的权利。

1、甲、乙双方不得私自转让或者处分共同投资的股份；

1、公司不能成立时，对设立行为所产生的债务和费用按甲、乙双方的出资比例分担。

2、甲、乙双方在本协议执行之日起，任何一方如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则由该方承担。

1、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后，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2、本协议从签定之日起，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

本协议一式\_\_\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公证处份。

甲方：

乙方：

法人签字（盖章）：法人签字（盖章）：\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月\_\_\_日签订地点：\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

**合资公司合作协议**

甲方：\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丙方：\_\_\_\_\_\_\_\_\_(以下简称：丙方)

甲、乙、丙方(以下简称三方)共同成立\_\_\_\_\_\_公司，共同开拓开\_\_\_市场，自愿签定以下协议，并共同遵守。

一、三方共同出资并在\_\_\_\_工商局正式注册成立\_\_\_\_\_\_\_\_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三方以现金或实物方式出资入股，公司股份分配如下：甲方占\_\_%、乙方\_\_%、丙方\_\_%.公司收益按年核算分配。

三、甲方责任以及权利：甲方以\_\_\_、\_\_\_、\_\_\_作为出资，保证其出资到位;负责公司的经营工作、随时掌握公司的经营情况，努力学习公司发展所需要的知识技能;充分利用其人际关系各种资源为公司解决实际问题，争取公司更大的生存空间和发展机会;随时关注并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为公司的发展方向以及经营策略提供指导;按照其占有公司股份比例\_\_%负担公司费用和享受公司的利润。

四、乙方责任以及权利：乙方以\_\_\_\_、\_\_\_\_、\_\_\_\_作为出资，负责公司具体的经营工作、随时掌握公司的经营情况，努力学习公司发展所需要的知识技能;充分利用其技术力量等各种资源为公司解决实际问题，争取公司更大的生存空间和发展机会;随时关注并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为公司的发展方向以及经营策略提供指导;按照其占有公司股份比例\_\_%负担公司费用和享受公司的利润。

五、丙方责任以及权利：丙方以\_\_\_\_、\_\_\_\_

\_\_\_\_\_作为出资，保证其出资到位;负责公司的经营工作、随时掌握公司的经营情况，努力学习公司发展所需要的知识技能;充分利用其人际关系各种资源为公司解决实际问题，争取公司更大的生存空间和发展机会;随时关注并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为公司的发展方向以及经营策略提供指导;按照其占有公司股份比例\_\_%负担公司费用和享受公司的利润。

六、三方之间的合作以资源共享、优势互补为基础，本着开诚布公、团结合作的原则，公司经营及发展涉及问题以三方商谈确定。

七、合同期限：本合同一式四份，自三方本人签字之后生效，有效期为五年。如果在合同到期前任一方决定中途退出，另外双方有优先接受其股份的权力，如果无法接受其退出的股份，决定退出的双方可以再另找寻其股份接受方并经股东会同意通过。如果决定退出的这双方无法找到其股份的接受方，则不能退出。合同到期后，若公司继续经营，则合同期限自动延续五年。

甲方签字：(盖章)

乙方签字：(盖章)

丙方签字：(盖章)

年月日

合作协议公司合同范本

合作协议由：项目出资人(甲、乙、丙)三方签订

甲：\_\_\_\_\_\_\_\_\_\_身份证号：\_\_\_\_\_\_\_\_\_\_籍贯\_\_\_\_\_\_\_\_\_\_

乙：\_\_\_\_\_\_\_\_\_\_身份证号：\_\_\_\_\_\_\_\_\_\_籍贯\_\_\_\_\_\_\_\_\_\_

丙：\_\_\_\_\_\_\_\_\_\_身份证号：\_\_\_\_\_\_\_\_\_\_籍贯\_\_\_\_\_\_\_\_\_\_

甲乙丙三方本着公平、平等、互利的原则订立合作协议如下：

第二条本合伙依法组成合伙项目，在合伙期间合伙人出资的为共有财产，不得随意分割。合伙终至后，各合伙人的出资仍为个人所有，届时予以返还。

第三条三方共同经营，合伙人执行合伙事务所产生的收益归全体合伙人，所产生的亏损或者民事责任由全体合伙人。

第四条工程完成后，所有固定资产和盈余按照取得的净利润额按甲方\_\_\_\_\_、乙方\_\_\_\_\_、丙方\_\_\_\_\_的比例分配。

第五条项目债务按照甲方\_\_\_\_\_、乙方\_\_\_\_\_、丙方\_\_\_\_\_比例负担。任何一方对外偿还债务后，另两方应当按比例在十日内向对方清偿自己负担的部分。

第六条每年项目产生的利润按比列进行固定投入。利润分红，一年结算。

第七条本协议未尽事宜，三方可以补充规定，补充协议与本协议有同等效力。

第八条本协议一式三份，合伙人各一份。本协议自合伙人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九条本协议有效期暂定\_\_\_\_\_，自三方代表签字之日起计算，即从\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止。

第十条争议处理

1、对于执行本合同发生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应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解决;

第十一条本合伙项目经营期限为工程项目竣工交付建设单位，工程款项结算支付后终止。

第十二条违约处理

如果一方违反本合同的任何条款，非违约方有权终止本合同的执行，并依法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害。

第十三条协议解除

1、一方合伙人有违反本合协议的，另两方有权解除合作协议

2、合作协议期满

3、三方同意终止协议的

4、一方合伙人出现法律上问题及做对项目有损害的，另两方有权解除合作协议

第十四条未尽事宜，三方可再协商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同等本协议有效

第十五条本合同一式三份，三方各执一份，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甲方：(签章)乙方：(签章)丙方：(签章)

地址：地址：地址：

合同签订地点：\_\_\_\_\_\_\_\_\_\_\_合同签订时间：\_\_\_\_年\_\_月\_\_日

公司转让合同协议范本

转让方(下称甲方)：\_\_\_\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转让方股东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受让方(下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在甲方欲整体转让其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下称公司)的全部股权，乙方有意收购的情况下，现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其它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就甲方整体转让公司全部股权事宜，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的基础上，经充分协商签订本股权转让合同书，以资共同恪守。

第一条股权结构

1-1公司原是由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共同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注册资本人民币\_\_\_\_\_\_\_\_\_\_\_\_万元。经营范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公司的原股东构成、各自出资额及出资比例见附件1。

1-2公司股权转让后依法由甲方进行公司变更登记。公司变更登记后的法定代表人为\_\_\_\_\_\_\_\_\_\_\_\_，注册资本为人民币\_\_\_\_\_\_\_\_\_\_\_\_万元。公司变更后的股东构成、各自出资额、出资比例见附件2。

第二条收购股权的形式

甲方自愿将各自对公司的全部出资整体转让给乙方，乙方整体受让甲方的股权后，由乙方绝对控股公司，决定具体受让人，具体受让人以变更后的公司工商档案为准。

第三条整体转让公司股权的价格为人民币\_\_\_\_\_\_\_\_\_\_\_\_万元整。

第四条价款支付方式

股权转让价款由乙方分期支付给甲方，但乙方在本合同签订的当日需给甲方支付定金\_\_\_\_\_\_\_\_\_\_\_\_万元(可在最后一期抵作股权转让价款)，全部股权转让价款由乙方在公司变更登记完毕之日起的第个月开始付款，并保证每月日前支付万元以上到甲方的指定账户直至付清为止。甲方指定账户是\_\_\_\_\_\_\_\_\_\_\_\_，账户名称：\_\_\_\_\_\_\_\_\_\_\_\_，开户行：中国\_\_\_\_\_\_\_\_\_\_\_\_银行\_\_\_\_\_\_\_\_\_\_\_\_支行，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五条资产交接

5-1本合同生效后，双方应在\_\_\_\_\_\_\_\_\_\_\_\_个工作日内，按照双方已确认的\_\_\_\_\_\_\_\_\_\_\_\_公司《资产明细表》进行交割，交割工作在本合同生效后个工作日内办理完毕。在此期间，甲乙双方共同保证移交财产的安全完整。交割过程中，双方应互为对方工作提供便利条件。

5-2交割工作完成后，甲乙双方应签署《资产交接清单》，并根据诚实信用的原则，甲方对涉及原公司的一切事宜合理地履行通知、保密、说明、协助等义务。宏澧公司《资产明细表》及《资产交接清单》为本合同附件3。

5-3甲方应按国家有关规定给乙方签署相关变更登记所需的手续，并出面为乙方办理公司变更登记，但本次公司变更登记所需行政性费用由乙方负担。乙方应在本合同生效后五日内给甲方提供公司变更登记所需的全部手续，否则，甲方不再为乙方直接办理公司变更登记，且乙方应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的第个月开始支付转让价款。

第六条股权转让资产范围

6-1甲、乙双方在交接工作期间所形成的真实、准确、完整的公司资产表和双方认定的资产交接清单的资产作为本股权转让合同资产转让范围。

6-2甲方保证在股权转让前，公司厂区范围拥有的厂房、土地、机械设备等全部资产，均未设置抵押、担保;保证移交给乙方的公司全部资产为净资产。

第七条债权债务及职工安置

7-1本合同生效之日前，甲方个人及其经营管理公司期间公司所发生的一切债务、税费全部由甲方承担，所产生的一切债权全部归甲方享有。

7-2股权转让前公司原有职工，甲方保证在本合同生效前全部予以安置，所须费用由甲方承担。

7-3本合同生效之日后，乙方对公司经营管理所产生的一切债权及债务，由乙方享有和承担。

第八条权利交割

本股权转让合同生效之日，甲方依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所享有的一切权利正式转让给乙方，乙方及其决定的受让人依法正式对公司享有《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股东所有权利。

第九条税收负担

乙方承担因本合同的签订及履行而发生的应缴纳的税金。

第十条违约责任

10-1甲乙双方均应遵守本合同规定，履行各自的义务。任何一方非因法定原因中止合同，须提前10日通知对方，各方协商一致后签订合同中止协议，规定中止合同的期限和中止合同造成损失的赔偿。

10-2乙方应严格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支付股权转让价款，否则，每迟延一日应按迟延支付价款总额，按商业银行同期贷款利率的4倍向甲方计付迟延支付违约金。

10-3若乙方超过规定时间30日仍未付清其当期应付款项，乙方在甲方要求解除本合同的情况下，须将其依据本合同所取得的财产全部退还甲方，并承担全部手续的再次办理费用。乙方已支付款项，在扣除因违约而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以及本合同约定的违约金费用后，由甲方退还乙方;如不足支付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以及本合同约定的违约金，甲方保留继续追索的权利。

10-4乙方在未付清本合同全部价款之前，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将受让股权、资产抵押、转让，否则应视为违约，并按本合同转让价款的10%向甲方另行支付违约金。

10-5甲方应按照合同规定及时整体移交公司资产，并确保移交的公司资产权属无瑕疵，双方核实的资产明细移交无遗漏;否则，甲方应赔偿乙方的一切经济损失(包括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并按本合同转让价款的10%向乙方给付违约金。

10-6甲方应确保其在本合同中的保证、承诺条款，以及提供的本合同附件真实、合法;否则，甲方应赔偿乙方的一切经济损失(包括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并按本合同转让价款的10%向乙方给付违约金。

10-7甲乙双方未能按规定期限完成产权交割工作，如属非不可抗力原因所致，由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并按本合同转让价格的10%向对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对方损失的，由违约方继续偿付。

10-8甲乙双方如因各自的债务问题而损害另一方合法权益的，违约方应赔偿守约方的一切损失(包括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并按本合同转让价款的10%向守约方给付违约金。

第十一条合同纠纷的处理

本合同发生履约纠纷，应尽量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各方一致同意向本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二条特别约定

12-1本合同中所用的时间概念日，除指明为工作日外，均为日历日。

12-2在乙方正式接管公司前，甲方应报请县政府及有关职能部门，就股权转让后的公司复工及周边村民关系等问题召开一次县长办公会，使公司在乙方正式接管后能恢复生产。

12-3本合同在之日起正式生效。

12-4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达成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三条附件

以下附件为此合同必要组成部分：

1、公司原股东构成、各自出资额及出资比例表;

2、公司现股东构成、各自出资额、出资比例表;

3、公司资产明细表及资产交接清单;

4、公司股东大会股权转让决议;

5、税务登记证、土地使用证、房屋所有权证;

6、临时恢复生产许可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7、中华人民共和国组织机构代码证;

8、本合同签订前有关宏澧公司的合同、文件及其它资料。

第十四条附则

14-1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后，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14-2本合同一式八份，双方各执四份。

甲、乙双方签字：

转让方(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转让方股东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姓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姓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姓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受让方(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合同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文档为doc格式

本文档由撇呆范文网网友分享上传，更多范文请访问 撇呆文档网 https://piedai.com